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9—056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北京用友薪福社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收购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用友薪福社云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北京薪福社”）15%的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750 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收购北京用友薪福社云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薪福社15%的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750万元。收购后，公司持有北京薪福社75%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介绍

名称：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0 号楼二层 211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5859053XP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23 日

三、交易情况

（一）交易类别：收购股权

（二）交易标的：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薪福社 15% 的股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用友薪福社云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0 号楼 B 座 2 层 101-210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3ED47A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王文京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人才中介服务；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人才中介服务、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6年01月29日

2、北京薪福社股权结构情况

转让前，北京薪福社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0%	现金
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83.5	31.67%	现金
北京钜人有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8.5	4.17%	现金
北京聚贤汇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8	4.16%	现金
合计	5000	100%	

转让后，北京薪福社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0	75%	现金
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33.5	16.67%	现金
北京钜人有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8.5	4.17%	现金
北京聚贤汇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8	4.16%	现金
合计	5000	100%	

3、北京薪福社 2018 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科目名称	2019 年一季度（未审计）	2018 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42	3396
负债总额	3862	3860

营业收入	4025	9143
净利润	845	832

4、定价

经交易各方协商，公司收购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薪福社 15%的股权价格为人民币 750 万元。

5、其他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一）股权转让标的

转让方北京用友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北京薪福社云科技有限公司 15%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同意受让前述股权。自转让方收到受让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向转让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 30 日内，转让方向受让方转让目标公司 15%的股权。

（二）股权转让价款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受让方应向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共计 750 万元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万元整）。

（三）工商变更登记

转让方收到受让方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之日起 30 日内，目标公司向登记机关递交所有的工商变更登记申请文件，以确保登记机关核准登记。

（四）交割

登记机关就目标公司申请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事项核准登记之日为“交割日”，视为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交割完毕。各方均同意，转让的股权自交割日起归属于受让方所有。

（五）生效和变更

本协议自各方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修改除非经各方书面签署，否则不应生效。

五、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收购北京薪福社股权，是为了更好地促进北京薪福社的主营业务长远

健康发展。此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股权转让协议；
- （三）北京用友薪福社云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